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謹此提述美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批准採納按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制定的新購股權計劃之決議案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所有董事均有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批准及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採納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之通函內概述）並授權董事據此授出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配發、發行及處理因據此可能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以及作出屬必需或權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	410,597,277 (99.76%)	990,050 (0.24%)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 50%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股東可參考該通函內有關上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該通函可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midland.com.hk) 瀏覽及下載。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716,896,005 股股份，此乃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表決之股份總數。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任何庫存股份），亦無本公司購回而待註銷的股份。概無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份持有人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表決。概無股份已實際表決但未予計入投票表決結果。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明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或放棄表決決議案。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美聯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梅雅美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黃建業先生、黃靜怡女士及施嘉明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君達先生、孫德釗先生、陳念良先生及李偉強先生。